

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基本情况

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0月24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本届董事会选举如下人员任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具体如下：

1、战略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，其中：独立董事为臧恒昌，非独立董事为张振方、刘文玉，由张振方担任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2、审计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，其中：独立董事为梁锦梅、吕瑞敏，非独立董事为张振方，由梁锦梅担任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3、提名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，其中：独立董事为吕瑞敏、臧恒昌，非独立董事为张振方，由吕瑞敏担任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，其中：独立董事为臧恒昌、梁锦梅，非独立董事为徐渊，由臧恒昌担任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，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。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，且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战略决策委员会的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由公司董事长担任。

二、本次换届选举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

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4日